

关于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调整投资主办人的 公告

因业务发展需要，经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公司或公司”）研究决定，调整东北证券 6 号核心优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北证券现金管家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北证券固定收益融通宝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北证券固定收益融通宝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北证券融达 1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融达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固定收益融通宝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汇享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汇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汇享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融达 3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东证融汇融达 3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主办人。调整投资主办人的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东北证券 6 号核心优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北证券现金管家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北证券固定收益融通宝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北证券融达 1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融达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固定收益融通宝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汇享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汇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

汇享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融达 3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东证融汇融达 3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主办人由赵威先生担任，自 2019 年 2 月 15 日起，赵威先生不再担任上述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主办人。东北证券固定收益融通宝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主办人由赵威先生和尹琛女士共同担任，自 2019 年 2 月 15 日起，赵威先生和尹琛女士不再担任东北证券固定收益融通宝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主办人。

自 2019 年 2 月 15 日起，由单海涛先生担任东北证券 6 号核心优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主办人；由石睿柯先生担任东北证券现金管家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主办人；由李雯君女士担任东北证券固定收益融通宝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北证券固定收益融通宝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北证券融达 1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融达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固定收益融通宝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汇享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汇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汇享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东证融汇融达 3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东证融汇融达 3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主办人。

上述事项我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19年2月15日